石台县县直工委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"三公"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"三公"经费支出决算表单位: 万元

项 目	预 算 数	决算数
合 计	3. 5	2.5
因公出国(境)费		
公务接待费	3. 0	2. 18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
其中: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	0.316
公务用车购置		

二、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"三公"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石台县县直工委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"三公"经费支出决算为 2.5 万元,完成年初预算的 71%。其中: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。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.18 万元,完成年初预算的 73%,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.316 万元,完成年初预算的 60%。具体情况如下:

(一)公务接待费支出 2.18 万元,与 2015 年度决算相比,增加 0.22 万元,增长 1%。,增长的原因是开展各种党员活动。2016 年石台县县直工委国内公务接待共 40 批次,242 人次。经

费使用贯彻党中央"八项规定"和县委县政府 30 条要求,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石台县预算单位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》(石发办〔2015〕32 号)相关规定。

(二)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.316 万元,一季度车辆运行费用由本单位支出,因从 16 年 5 月开始实行公车改革。